

招标公告

1 .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清水河县宏河物流有限公司光伏电站工程。招标人为清水河县宏河物流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清水河县宏河物流有限公司光伏电站项目

2.2 建设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清水河县宏河物流有限公司

2.3 项目类别及结构类型：新建光伏发电项目

2.4 计划工期：150 天。

2.5 乙方须提供三级以上施工资质材料，提供工程开工资料、施工资料、竣工资料等相关资料。

2.6 建设规模：装机容量：本工程直流侧装机容量 6MWp（其中包括屋顶部分和地面部分）

3 . 招标范围

3.1 标段划分：一个施工标段；

3.2 招标范围：

1、光伏电站工程主要包括：设计、光伏组件、逆变器、电缆、桩基、并网开关柜、光伏支架等设备安装及施工。

2、电网报装、电网接入、备案、验收等手续及资料。

3、边框材料甲供。

4 . 投标申请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申请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与本项目招标范围相适应的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 .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2 月 8 日至 2025 年 2 月 16 日联系内蒙古兴隆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部。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图纸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

6 .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价格按照兴隆集团招标系统中本次项目的规定时间线上投标或者以封档暗标邮寄投递。投标文件（标书）以电子版形式或者书面形式邮寄到工程部。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 报名要求

7.1 投标人需向内蒙古兴隆能源集团工程部提供公司资质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开户行许可证、资质证书、相关业绩、技术文件，以上相关资料发送至报名联系人，方可报名成功。

8. 开标时间

7.1 投标文件提交的时间：2025 年 2 月 16 日 18:00 之前将标书送达内蒙古

兴隆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2 招标人在 2025 年 2 月 17 日公开开标。

9 .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清水河县宏河物流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内蒙古兴隆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部

联系人：贡秉清

联系电话：15384718555

报名联系人：鲍江文

报名联系电话：13234839222

地址：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友谊工业园区兴隆集团工程部 109